

债券代码：2080324.IB/152618.SH 债券简称：20 蓉高债 01/20 蓉高 G1
债券代码：2180167.IB/152851.SH 债券简称：21 蓉高债 01/21 蓉高 G1
债券代码：2280001.IB/184193.SH 债券简称：22 蓉高债 01/22 蓉高 G1
债券代码：2280195.IB/139481.SH 债券简称：22 蓉高可续期 01/22 蓉高 Y1
债券代码：2280322.IB/184500.SH 债券简称：22 蓉高可续期 02/22 蓉高 Y2
债券代码：2280354.IB/184522.SH 债券简称：22 蓉高债 02/22 蓉高 G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20 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蓉高债 01/20 蓉高 G1）、2021 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1 蓉高债 01/21 蓉高 G1）、2022 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2 蓉高债 01/22 蓉高 G1）、2022 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2 蓉高可续期 01/22 蓉高 Y1）、2022 年第二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2 蓉高可续期 02/22 蓉高 Y2）和 2022 年第二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2 蓉高债 02/22 蓉高 G2）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发行人涉及董事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小波，男，中国国籍，1971年生，博士研究生，历任中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区财务经理；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区财务总监成都分公司财务经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新（成都）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09年7月至2024年4月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李世亮，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3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律师；2005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筹安排考虑，根据工作需要，依据中共成都高新区国有企业工委文件《中共成都高新区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关于向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外部董事的通知》、《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及《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集团新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决议》，选举薛晖、叶建中、李玉周、张树人、蔡斌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免去李世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选举祝汉顺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包括：任正、周志、郭盛良、祝汉顺、薛晖、叶建中、李玉周、张树人、蔡斌。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祝汉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共乐山市委办公室市委常委办主任、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办公室主任，中共乐山市委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兼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企业经营管理部)主任、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薛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成都市规划管理局详细规划管理处处长、成都高新区

规划建设局副局长、成都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主任等。现任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规划师、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叶建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在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四川）分部行政负责人、董事、总经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李玉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生，博士学历。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树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公司总经理及中国电子学会电子元件分会副主任。现任中国仪表功能材料学会电子元器件关键材料及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蔡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泰和泰律所高级合伙人、泰和泰重组破产中心主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已履行相关内部程序，将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变更属于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影响。上述人事调整后，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蓉高债 01/20 蓉高 G1”、“21蓉高债 01/21 蓉高 G1”、“22蓉高债 01/22 蓉高 G1”、“22蓉高债 02/22 蓉高 G2”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公告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5 月 8 日